

《新唐书》与唐朝 海内外民族史志研究

陈 燕 王文光◎著







项目人：吴云
监制师：赵虹春
责任编辑：李红
美编设计：刘青



《新唐书》与唐朝 海内外民族史志研究

陈 燕 王文光〇著



ISBN 978-7-5482-2594-2



9 787548 225942 >

定价：50.00元

陈 燕 王文光◎著

《新唐书》与唐朝 海内外民族史志研究

 云南大学出版社
YUNNAN UNIVERSITY PRESS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ook.com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唐书》与唐朝海内外民族史志研究 / 陈燕, 王文光著. —昆明: 云南大学出版社, 2016

ISBN 978-7-5482-2594-2

I. ①新… II. ①陈… ②王… III. ①中国历史—唐代—纪传体②《新唐书》—研究③民族历史—研究—中国—唐代 IV. ①K242.042②K280.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62364号

出品人: 吴云

策划编辑: 赵红梅

责任编辑: 李红

装帧设计: 刘雨



《新唐书》与唐朝 海内外民族史志研究

陈燕 王文光◎著

出版发行: 云南大学出版社

印 装: 昆明富新春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20.75

字 数: 400千

版 次: 2016年4月第1版

印 次: 2016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82-2594-2

定 价: 50.00元

社 址: 昆明市翠湖北路2号云南大学英华园内

邮 编: 650091

电 话: (0871) 65033244 65031071

网 址: <http://www.ynup.com>

E-mail: market@ynup.com

本书若有质量问题, 请与印厂调换。(联系电话: 0871-67425573)



序　　言

唐王朝是继秦汉王朝以后中国又一个大一统时期，在当时那样一个统一多民族国家中，国内各民族间有战争，也有和平友好。从总的历史发展趋势看，民族关系比以往更密切了。特别是在唐朝盛世，国内民族关系的和平友好发展，成为盛唐政治的一大特色。^①

唐朝初年，中国的民族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一方面是有的民族消亡了，例如，进入中原的匈奴、鲜卑、羯、氐、羌等民族，到了唐代几乎都融合到汉民族当中，消失在统一多民族中国的发展历史长河中；而另一方面是又分化出一些新的民族，例如，出现了契丹、乌蛮、僚人等新的民族群体。在所有的民族群体中，对于唐代统一的多民族中国发展影响最大的是突厥、吐蕃、回鹘、南诏，《新唐书》说：“唐兴，蛮夷更盛衰，尝与中国抗衡者有四：突厥、吐蕃、回鹘、云南是也。”^②从这一条史料，我们可以看到唐代不仅仅是汉族，其他民族也获得了空前的历史发展机遇，而且在北方、西部、西南出现了突厥、吐蕃、回鹘、南诏国境内的众多民族及其建立的民族政权，各民族及各民族建立的政权相互之间的友好与矛盾冲突构成了唐代民族发展与民族关系复杂而丰富的历史。中国这个以统一的多民族发展为主流

^① 《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历史》，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2年版，第12页。

^② 《新唐书·突厥传》，中华书局1975年标点本，第6023页。文中的“云南”指的是南诏，实际上应该指的是南诏国境内的民族。

的国家，其过程是充满曲折的，这个曲折的发展历史就是多民族相互博弈的过程。

首先，唐王朝是一个疆域辽阔的大帝国。这个国家既有中原的汉族，也有边疆地区众多的少数民族。这些少数民族有些是唐王朝直接管理的民族，有的民族则处于半独立状态，但他们都是中国历史的一部分，因为唐朝历史不等于中国历史，它只是中国历史的一部分。安史之乱以前，唐王朝在处理各民族关系方面处于主动的地位；安史之乱后，因唐王朝国力衰弱，受到回鹘、吐蕃、南诏的攻击，这给唐王朝的发展造成了极大的威胁。经过长期的发展和斗争，随着唐王朝和突厥、回鹘走向衰落，新兴的契丹族崛起于东北，自此以后，中原王朝处理民族关系的重点由西北部转移到了东北部，继契丹之后，女真又扮演了重要的角色。

其次，唐王朝民族关系能得以较好的发展，是唐王朝推行较为开明的民族统治政策的结果。例如，唐高祖李渊充实了隋文帝的民族政策，到唐太宗李世民时则臻于完善。这一政策的基本方面有四，即羁縻州府统治、德化政策、和亲政策、武力征伐。这种封建社会中比较宽容的民族统治政策的成功推行，使唐太宗成了统一多民族唐帝国中一位杰出的帝王，其被尊为“天可汗”“天至尊”。

再次，唐王朝民族关系的发展，既是魏晋以来民族大融合的结果，又加速和巩固了民族间的大融合。少数民族内迁、仕官，使少数民族汉化程度加快，汉族也接受了许多少数民族文化的优秀内核，使唐朝时期成为我国封建社会经济文化高度发展的时期。

最后，作为当时世界上最强大的帝国之一，唐王朝和许多海外民族建立了广泛的经济文化交往，于是，中国人对世界其他民族的认知前所未有地得到了扩展，所以在《新唐书》中就有了许多海外民族的记载，这些海外民族被记录在《新唐书》的《北狄传》《东夷传》《西域传》《南蛮传》等传之中。

二

《新唐书》中关于民族历史的列传或传，是研究唐朝民族历史的基本文献。《新唐书》共 225 卷，其中本纪 10 卷、志 50 卷、表 15 卷、列传 150

卷。在 225 卷中，记载海内外民族的有 8 卷。

卷 215 是《突厥传》，分为上下卷。

卷 216 是《吐蕃传》，分为上下卷。

卷 217 是《回鹘传》，分为上下卷。

卷 218 是《沙陀传》。

卷 219 是《北狄传》，包括契丹、奚、室韦、黑水靺鞨、渤海。

卷 220 是《东夷传》，包括高丽、百济、新罗、日本、流鬼。

卷 221 是《西域传》，分为上下卷，上卷包括泥婆罗、党项、东女、高昌、吐谷浑、焉耆、龟兹、跋禄迦、疏勒、于阗、天竺、摩揭陀、罽宾；下卷包括康、宁远、大勃律、吐火罗、谢廻、识匿、个失密、骨咄、苏毗、师子、波斯、拂菻、大食。

卷 222 是《南蛮传》，分为上、下卷，上卷，主要记载南诏历史，下卷记载包括环王、盘盘、扶南、真腊、诃陵、投和、瞻博、室利佛逝、名蔑、单那、骠、两爨蛮、南平僚、西原蛮等海内外民族。

从统一多民族国家的角度来看，《新唐书》中所列出的民族可以分为几类。

第一类是在唐王朝直接管理之下的民族群体，如南平蛮、西原蛮等。

第二类是在唐王朝的政治势力范围之内，与唐王朝有紧密的联系，其民族上层首领被唐王朝封为羁縻府州的官员，如契丹、奚、室韦、黑水靺鞨。

第三类是与唐王朝中央政府有政治联系，但是自己有政权系统，通常以“和亲”的方式与唐王朝建立良好的政治关系，同时也伴随着激烈的矛盾冲突，如突厥、吐蕃、回鹘、南诏。

第四类是与唐朝在地域上根本不相接，但是与唐朝有过政治、经济方面的交往，如波斯、拂菻、大食。

《新唐书》的作者对于各民族传记的排列以突厥、吐蕃、回鹘的盛衰先后为序；至于东夷、西域民族则是按关系的远近来排列，而把南蛮列在最后，是因为唐朝的灭亡与南蛮有关。

《新唐书》中的民族史研究内容比《旧唐书》要多一些，一些内容也更加具体，比如《新唐书》就增加了《沙陀传》，将《回鹘传》（即《旧唐书》的《回纥传》）分为上、下卷，《西域传》分为上、下卷，《南蛮传》中专设《南

诏传》等，和《旧唐书》相比，《新唐书》极大地丰富了南诏国的民族研究，较为完整地记录了南诏的兴衰历史以及南诏与唐、吐蕃的关系。

在所有与民族有关的列传当中，那些记述民族文化的内容我们认为就是民族志的记载，是十分丰富的，而记载各民族相互之间政治经济文化联系的内容我们则认为可以作为史来看待。

唐代民族关系的主要方面在北方和西南方，《新唐书》作者准确地把握了唐代国内民族关系的重点，突出了突厥、回纥、吐蕃三个民族以及多民族建立的南诏国，特别是对突厥和吐蕃重视有加，在体例上分为上、下两卷，在《新唐书》中把《南蛮传》分为上、中、下三卷，其中几乎有两卷与南诏国有关，这与《旧唐书》所表现出重北轻南的倾向不同，《新唐书》对南方、西南少数民族给予了更多的关注，深刻认识到南方民族、西南民族对统一多民族国家发展的意义。

从《新唐书》中相关的民族历史传记我们可以看到，当时的各民族历史就是一部统一多民族国家的发展历史。此外，所谓的突厥、吐蕃、回鹘、南诏等传记，实际上仅仅是汉族历史学家从自身的角度所进行的有选择的记述，其重点在于统一多民族国家的形成与发展，但是又充满着大民族主义的思想，因此，二十四史中的民族传记只是一部民族志和民族关系史，并不能代表所有民族的全部历史。

三

《新唐书》中的“四裔传”是少量的民族志和大量的民族关系记载，其着眼点是政治，绝大部分内容是从大汉族主义的角度进行记载，因此二十四史中的“四裔传”并不能代表当时各民族的全部历史，例如，各民族的文化史、经济史、民族性格、民族精神几乎没有记载。

唐王朝之内的各民族在强大的国家背景下都获得了空前的发展，而且还出现了许多强盛的民族，如突厥等民族，因此唐王朝在民族关系的主要方面表现为汉族建立的唐王朝与其他民族建立的政权之间的关系。

对于当时的民族关系，唐朝的部分官员从大汉族主义的立场出发，认为周代的民族政策是“上策”，即不与周边民族发生直接的矛盾冲突，而是用

文化去影响，用的是“惠此中夏，以绥四方”的策略，在具体的方法上是“荒服之外，声教所不逮，其叛不为之劳师，其降不为之释备，严守御，险走集，使其为寇不能也，为臣不得也。”^①而秦筑长城，修障塞仅仅是中策，因为长城修好而国家已经灭亡。至于汉代处理民族关系则是下策，因为以宗室女嫁匈奴不是久安的策略，“奈何以天子之尊，与匈奴约为兄弟”。此外，汉武帝年年用兵，虚耗华夏，更是下策。这个观点具有明显的大汉族主义，实际上汉朝一方面主动加强与边疆各民族的文化联系，另一方面是在出现影响统一多民族国家安全的时候以武力进行干预。汉王朝把建立一个统一的民族国家作为最高的政治目标，皇帝也是把建立统一多民族国家作为自己的政治理想。在中国历史上华夏族及后来的汉族与周边各少数民族的民族关系源远流长，这种关系被古代的历史学家表述为“夷狄为中国患”^②。因此，中国这个以统一多民族国家发展为主流的国家，其发展过程是充满曲折的，这个曲折的发展历史就是多民族相互博弈的过程。

在整个《新唐书》当中，唐王朝采取重北轻南的国家发展战略方针^③，这一点在民族历史的记载中就十分明确，例如，北方民族有《突厥传》上、下两卷，《回鹘传》上、下两卷，《北狄传》一卷，《沙陀传》一卷，《东夷传》一卷，《西域传》上、下两卷，与南方有关只有《吐蕃传》上、下两卷，《南蛮传》上、中、下三卷，但是《吐蕃传》与《南蛮传》中的绝大部分篇幅是在记述吐蕃和南诏两个政权，真正从民族志的角度记载的内容非常少，关于华南、西南的民族群体仅仅在《南蛮传》中有不多的记述，因此我们今天要研究华南、西南的相关民族，《新唐书》并没有给我们留下多少可资利用的文献材料，这不能不说是一个遗憾。由此就可以知道，并不是所有的历史文献都再现了全部历史，历史学家也不是尽可能地记述出那个历史时代可以写、能够写的东西，因为历史的发展虽然有一定的规律，但是主导历史发展的政治家的思想常常会对国家发展战略进行控制，从而使历史文本的书写有所选择、有轻有重。

① 《新唐书·突厥传》，中华书局1875年标点本，第6023页。

② 《新唐书·突厥传》，中华书局1975年标点本，第6023页。

③ 这儿的北方是广义的中国北方，狭义指东北、北方草原、西北这所谓的“三北”。

目 录

第一章 中国历史上的正史与《新唐书》的体例	(1)
第一节 正史、二十四史与其中的民族史志	(1)
第二节 《新唐书》与《新唐书》的体例结构	(13)
第二章 《新唐书·突厥传》与唐代北方民族史志	(22)
第一节 唐朝与东突厥政权的关系	(23)
第二节 西突厥与唐朝的关系	(42)
第三章 《新唐书·吐蕃传》与唐代西部民族史志	(45)
第一节 《新唐书·吐蕃传》与吐蕃的民族志	(45)
第二节 《新唐书·吐蕃传》中关于吐蕃民族关系的记述	(57)
第四章 《新唐书·回鹘传》与唐代北方的海内外民族史志	(88)
第一节 《新唐书·回鹘传》中回鹘的源流问题与民族关系	(88)
第二节 与回鹘有关的民族群体	(101)
第三节 唐朝与回鹘的和亲	(115)
第五章 《新唐书·沙陀传》与唐代西部民族史志	(121)
第一节 唐初至安史之乱时期沙陀突厥与唐朝的关系	(121)
第二节 晚唐时期沙陀突厥与唐朝的关系	(125)
第六章 《新唐书·北狄传》与北方、东北的民族史志	(132)
第一节 契丹	(132)
第二节 奚人	(138)

第三节 室 韦	(140)
第四节 黑水靺鞨	(143)
第五节 渤海人	(147)
第七章 《新唐书·东夷传》与东北亚地区的民族史志	(150)
第一节 高 丽	(150)
第二节 百 济	(155)
第三节 新 罗	(158)
第四节 日 本	(161)
第五节 流鬼等东北亚北部的民族群体	(166)
第八章 《新唐书·西域传》与唐代西北的海内外民族史志	(168)
第一节 与唐朝有政治统属关系的民族群体	(169)
第二节 海外民族与国家	(190)
第九章 《新唐书·南蛮传》与唐代西南方向的海内外民族史志 ...	(214)
第一节 《新唐书·南蛮传上》关于南诏国的记载	(214)
第二节 南诏国的民族关系	(223)
第三节 南诏国境内外的氐羌系统民族	(243)
第四节 与乌蛮有关的相关问题	(267)
第五节 南诏国境内外的百越系统民族	(277)
第六节 南诏国境内的望蛮、朴子蛮	(294)
第七节 《新唐书·南蛮传》中的海外民族及其民族志	(303)
第八节 对《新唐书·南蛮传》的评述	(317)

第一章 中国历史上的正史与 《新唐书》的体例

第一节 正史、二十四史与其中的民族史志

一、正 史

正史一词始见于《隋书·经籍志》：“自是世有著述，皆拟班、马，以为正史，作者尤广。”^①到清朝乾隆年代编辑《四库全书总目》时，以纪传体史书记述的内容为正统历史，并诏定《史记》至《明史》二十四种史书为“正史”；自此以后，“正史”便成为二十四史的专有名称。“正史”的特点是记述相对全面，史料相对可信，因此，任何一个研究历史的人都是从“正史”入手的。

二、二十四史及其体例

二十四史指的是《史记》《汉书》《后汉书》《三国志》《晋书》《魏书》《北齐书》《周书》《北史》《宋书》《南齐书》《梁书》《陈书》《南史》《隋书》《旧唐书》《新唐书》《旧五代史》《新五代史》《辽史》《宋史》《金史》《元史》《明史》。^②

^① 《隋书·经籍志》，中华书局1973年标点本，第957页。

^② 民国年间又撰写了《清史稿》，记载清代的历史，所以有人又有“二十五史”的说法。

二十四史的核心是政治统治史，因此一切都围绕着政治来展开，而且不论哪一部史书都强调“大一统”，强调统一多民族国家的重要性。对于“大一统”，我们认为对中国民族历史发展如果要进行历史哲学的概括，不是“多元一体”，而是“多元一统”，多元指中国境内的各民族，一统指“大一统”的国家，故“多元一统”指各民族共同生存于一个统一的国家之中。当然，这个“一统”可以分为两个层次，第一个层次是如秦汉这样的统一多民族国家政权，第二个层次是在不同时期的中国之内，同时存在着几个民族建立的政权，每个政权都希望成为国家的代表，即所谓的“正朔”，而每一个政权之内都有不同的民族存在，各自在这个政权之下发展着，为下一个历史时期范围更广的、规模更大的统一多民族国家的形成与发展聚集力量，因此，在统一多民族中国发展历史上，统一多民族国家是一种常态，但是在这个国家之内有时候还有同时并存着几个政权的历史事实，也正是因为如此，历代的政治家、帝王都把统一多民族国家的统一和发展作为自己的毕生政治目标和政治理想。这一种历史传统正是今天统一多民族中国能够不断发展的文化力量，而所有这些都被历史学家为了统一多民族中国的发展写进了中国的历史文献之中。

一般来说，每一部正史都由本纪、志、表、列传四个部分组成。

历代帝王的传记称为本纪。因此，在正史中每个皇帝都有本纪。除开国皇帝的本纪记有一些出身、经历的大事之外，其他的皇帝本纪都是按年、月、日记载政治上、经济上、文化上的大事，实际上具有编年史的特点，许多关于民族研究的史料也就自然包括在本纪之中了。

志，在《史记》中称书，从《汉书》开始称志，一直沿用。志，主要是分门别类地记述各个时代的典章制度，即今天所说的政治、经济、文化、地理等方面的情况。

民族研究的材料大多在《地理志》《郡国志》《食货志》当中。

司马迁首创了表，其功能是把本纪、志、传中写不清楚的细碎之事用表格来表示，使人一目了然，但并不是所有的正史中都有表。

列传^①是把相同一类的人物或者事物、民族列为一传。例如《旧唐书》

^① 《史记》中有“世家”，《汉书》以后都放到列传之中。

有外戚传、宦官传、良吏传、酷吏传、忠义传、孝友传、儒学传、文苑传、方术传、隐逸传、烈女传、四裔传^①等。

三、二十四史中的少数民族列传与中国民族史志研究

对中国民族史的关注，可以追溯到古代对中国民族有文字记载的商代，在甲骨文、金文中就已经有了对氐、羌等民族的零星记载，先秦时期的《诗经》《尚书》《春秋》《国语》等古籍中到处散见对古代中国民族群体的记载，在《夏书·禹贡》中还记载了最早的民族政策“五服制”。尽管先秦时期的民族历史记述零散简要，常常是只言片语，一带而过，缺乏系统性和逻辑性，但作为民族史研究的发端，如实展现了当时存在的民族群体类别，展现了在战争与和好中不断融合的民族关系，为民族史研究提供最早期的基本史料。

二十四史中司马迁首创了“四裔传”，开创了较为系统研究华夏族和汉族以外的民族历史的先河。《史记》通过《匈奴列传》《南越列传》《东越列传》《西南夷列传》《大宛列传》和《朝鲜列传》分别记述了中国东南西北四方的少数民族概况，这种按地域来分别为少数民族立传的做法开创了中国民族史记述的先河，从民族史学科研究的角度而言，司马迁的《史记》“使中国民族史研究有了明确的研究时空概念、明确的研究对象和丰富的研究内容，严格意义上的中国民族史研究以司马迁作为起点”^②。后世的史学家基本都是仿照司马迁开创的这一模式来进行民族史的记述。^③

《汉书》与《史记》相比较有了变化。由于整个汉代的民族关系重点是北方和西部，而整个汉王朝的东南方、西南方绝大部分都被纳入统一多民族

^① 四裔传主要记载中国各朝代辖境内的少数民族及政权，以及辖境之外但是与中国有政治、经济交往关系的国外民族及民族政权。例如：《史记》的《匈奴列传》记载以匈奴为中心的北方民族；《大宛列传》记载西北民族、中亚民族；《朝鲜列传》记载东北民族、东北亚民族；《西南夷列传》记载西南民族；《东越列传》《南越列传》记载华东、华南越族。

^② 王文光、张媚玲：《司马迁的民族史研究及其对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发展的贡献》，《学术探索》2008年第6期。

^③ 当然，由于元、明、清三代统一多民族国家对少数民族的治理越来越深入，中国各少数民族都分别生活在特定的行政区域之中，或者是生活在某个土司的治理之下，所以在《元史》《明史》《清史稿》当中就没有专门的少数民族列传，有关少数民族的历史分别在《土司传》《地理传》之中，或者在《藩属列传》《属国列传》当中。